

## 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边督边改公开情况汇总表

第十八批2024年11月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XA202410310107	乌兰浩特市城市之星二期南侧门市部，9月份开始装修，中午也不停，噪声扰民。	乌兰浩特市	噪音	经乌兰浩特市现场调查核实，乌兰浩特市城市之星二期南侧门市部为一家餐饮企业进行装修活动，执法人员于2024年11月1日12时30分进入现场，该现场并未施工，经执法人员询问，施工现场负责人承认自9月份以来，偶尔存在中午装修的情况发生，不存在过早、过晚施工的情况。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经现场调查核实后，乌兰浩特市执法局执法人员对餐饮企业负责人、施工企业负责人进行口头警告，要求其施工过程中采取关闭门窗、减少共振等方式进行降噪处理，并且严禁夜间（12:00-14:30之间）施工。 下一步，乌兰浩特市执法局将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地点纳入常态化监管范围，每日早间、午间、夜间进行监督监管，发现同类问题立即立改，杜绝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2	D2XA202410310106	乌兰浩特市五一北大路旱山小区东侧20米某餐饮公司油烟、噪声扰民。	乌兰浩特市	大气、噪音	2024年11月1日晚10时，乌兰浩特市现场调查核实，相关餐饮公司已安装符合国家标准的油烟净化设施，净化设施能够正常使用，乌兰浩特市综合执法局聘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商家进行了油烟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国家《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扰民问题不属实。同时，执法人员对该商家进行了噪声检测，现场检测结果为47分贝，噪声来源为油烟净化器共振产生，超出敏感建筑周围夜间限值45分贝，噪声扰民问题属实。 本次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2024年11月1日，经乌兰浩特市执法局执法人员与该餐饮公司经营者协商，该商家决定在现有油烟净化器上加装变频器减轻噪声，将于11月5日前完成安装。 下一步，乌兰浩特市执法局执法人员将在该商家安装变频器后，再次对其进行噪声检测，确保噪声扰民问题整改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3	D2XA202410310105	乌兰浩特市五中对面学子佳苑小区，温暖工程施工时把小区5号楼东侧原有的垃圾房整倒了，临时放了2个垃圾桶对付事，小区居民无处扔垃圾。	乌兰浩特市	土壤	经乌兰浩特市现场调查核实，乌兰浩特市学子佳苑小区在改造过程中出于天气、施工质量等因素综合考量，今年暂对小区内路面进行混凝土垫层硬化，待明年温度适宜后进行整体铺油硬化，由于原垃圾房墙体存在裂缝、损坏严重等问题，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小区内物业企业多次要求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推倒垃圾房，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出于居民安全因素考虑，已通知施工单位对垃圾房进行拆除，待明年路面硬化后统一重建，因此投诉人反映的“温暖工程施工时把小区5号楼东侧原有的垃圾房整倒了”此部分不属实，“临时放置2个垃圾桶”此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2024年11月1日，乌兰浩特市住建局已要求施工单位将原垃圾房进行恢复，截至11月3日下午，垃圾房已恢复完毕。 下一步，乌兰浩特市住建局将对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进行后续监管，发现同类问题立即立改，杜绝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4	D2XA202410310104	科尔沁右翼前旗跃进马场10队场部北侧20米，有个历史遗留的取土大坑，居民无处扔垃圾，只能把生活垃圾往坑里倒，垃圾没人给收集，只能就地焚烧。	科尔沁右翼前旗（盟农垦集团）	大气、土壤	经现场核查，投诉人所反映的科尔沁右翼前旗跃进马场10队场部北侧20米确有一处垃圾场，原为历史遗留留居民取土坑，暂做为连队垃圾填埋场，跃进马场采取不定期安排环境卫生管护队人员进行集中清理，周边未发现焚烧生活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跃进马场不定期安排环境卫生管护队人员进行集中清理。	已办结	无
5	D2XA202410310103	乌兰浩特市政府广场，跳舞时间太早，音乐声太大，5点半就跳起来了，非常影响休息，大人上班孩子上学十分疲惫。	乌兰浩特市	噪音	经乌兰浩特市现场调查核实，乌兰浩特市政府广场有群众自发组织的队伍，清晨进行健身活动，使用充电的可移动音箱，播放音乐声音较大，影响广场周边群众休息问题属实。	属实	2024年11月2日，乌兰浩特市和平街办事处红都社区工作人员与乌兰浩特市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辖区派出所民警、住建局广场办工作人员对广场健身队伍的负责人进行口头警告，告知其调整健身活动时间，每日早6点前不得进行音响播放，播放音量不得过大。另外，工作人员建议健身队伍将活动地点移至广场北侧，调整音响放置朝向，避免音量辐射至居民区。 下一步，乌兰浩特市和平街办事处红都社区与广场办工作人员将定期、定时对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进行后续监管，发现同类问题立即立改，杜绝投诉人所反映的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6	D2XA202410310102	扎赉特旗税务局家属楼门市某饭店，油烟太大影响楼上居民生活。	扎赉特旗	大气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扎赉特旗人民政府组织扎赉特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兴安盟生态环境局扎赉特旗分局、扎赉特旗工信局相关饭店进行现场检查，该饭店没有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出现了油烟污染情况。	属实	扎赉特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负责加强对该饭店监督管理，并要求2024年11月15日前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阶段性办结	无
7	D2XA202410300094	乌兰浩特市某有限公司，2022年至2024年10月13日，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倾倒在盟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警犬技术大队西墙外200米处约500平方的坑内。2024年10月13日，用黑土将垃圾掩盖后至今未再倒过，影响地下水，异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乌兰浩特市	土壤、大气	接到通知后，乌兰浩特市立刻到该点位调查核实，该点位有面积约450平方，深度3米的深坑，系自然形成的沟渠，坑内确有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部分被建筑废土覆盖，部分裸露在表面。	部分属实	11月2日上午，乌兰浩特市城郊街道组织人员和设备（挖掘机1台、翻斗车1辆、电动三轮车4辆），对坑内垃圾进行全部清理，共清理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约160m³，现已恢复坑内原貌，清理出的小型生活垃圾全部运送至就近垃圾中转站，大型建筑垃圾用翻斗车全部运送至东山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理。 下一步，乌兰浩特市城郊街道将针对“私自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的行为加大监督排查力度，一经发现同类问题立即报告有关部门进行处置，对投诉人所反映的点位进行持续监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